

# 「2020 台灣燈會」志工招募計畫

108 年 8 月 9 日第 121080096536 號簽呈奉准  
108 年 9 月 9 日第 121080108492 號簽呈奉准修正

## 一、緣起

延續志工參與臺中市世界花博，共同締造花博盛事之精神，臺中市政府即將在 12 月 21 日舉辦之台灣燈會，也將廣召熱心的志工參與服務，共同成就「燈會志工，榮耀臺中」。

## 二、服務地點：

- (一) 主燈區：后里森林及馬場園區。
- (二) 副燈區：文心森林公園。
- (三) 各任務分組所指派服勤地點。

## 三、服務期間(含試營運)：

- (一) 主燈區：109 年 2 月 5 日至 2 月 23 日，平日(週一至週四)下午 13 時至 22 時 30 分，假日(週五至週日、含例假日)上午 9 時至晚間 23 時。
- (二) 副燈區：108 年 12 月 18 日至 109 年 2 月 23 日，平日週一至週四下午 13 時至 22 時 30 分，假日週五至週日含例假日上午 9 時至晚間 23 時。

## 四、如何成為燈會志工：

### (一) 資格與報名方式：

#### 1. 身分資格：

- (1) 年滿 16 歲以上，具服務熱忱。
- (2) 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之民眾。
- (3) 曾擔任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志工為優先。
- (4) 每位志工願意於燈會開展期間(含試營運)，至少提供 20 小時服務(若有跨組提供服務，加總服務時數達 20 小時即可)。

#### 2. 報名方式

##### (1) 通則

- A、燈會志工以團隊報名為主、個人報名為輔。
- B、主辦單位保留最後協調機制，若報名組別人數已滿，將依團隊及個人意願轉介至其他任務分組。

##### (2) 團隊報名

A、本計畫所稱「團隊」係指依據志願服務法，向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備案之志願服務小隊，或附屬於公司行號、學校團體、法人組織之志工團隊，每一團隊至少由 10 名志工組成，並推派一名隊長作為聯繫窗口及佈達相關訊息。

B、任務分組主責機關所管轄之志願服務小隊，優先報名該主責機關負責之任務分組。例如向社會局備案的志願服務小隊，優先報名客服組志工；非屬於任務分組之志願服務小隊，依服務意願進行報名。

C、由團隊隊長，彙整志工相關資料後上傳至「2020 臺灣燈會志 工 整 合 服 務 平 台」  
(<https://volunteer.taichung.gov.tw/index.aspx>)。

(3) 個人報名：採網路報名，有興趣擔任燈會志工之個人，須透過「2020 臺灣燈會志 工 整 合 服 務 平 台」  
(<https://volunteer.taichung.gov.tw/index.aspx>)進行報名。

3. 報名期間：108 年 8 月 19 日（星期一）起開放報名，報名截止日為 11 月 30 日（星期六），如額滿則提前截止。

## （二）燈會志工分組與工作內容：

編號	組別	局處	服務內容
A	客服組	社會局 <del>法制局</del>	(1) 諮詢服務：服務臺值勤、遊客問題諮詢( <del>消保服務宣導</del> )、方位指引。 (2) 行政輔助：協助輪椅、娃娃車借用。 (3) 客訴排解：接受客訴登記並轉達主辦單位客訴內容；安撫客訴民眾情緒。 (4) 加油打氣：機動性補充志工人力。
		觀光旅遊局	園區行動志工(燈區資訊提供、燈區指引、緊急狀況通報)
B	展演組	文化局	協助展演活動。
C	導覽組	教育局	<u>競賽燈區燈座簡易導覽及秩序維護</u>
		經發局	產業讚聲燈區燈座簡易導覽及秩序維護
		運動局	軍事燈區燈座簡易導覽及秩序維護
		<u>新聞局</u>	(1) <u>於燈區出入口動線管制。</u> (2) <u>場內觀眾秩序維護。</u> (3) <u>觀眾參觀動線引導。</u>

編號	組別	局處	服務內容
		<u>觀光旅遊局</u>	<u>動物狂歡燈區及場館簡易導覽及秩序維護</u>
		<u>民政局</u>	<u>宗教燈區燈座簡易導覽及秩序維護</u>
D	環保組	<u>環保局</u>	(1) <u>協助燈區內環境巡查(如：大宗垃圾)即時通報。</u> (2) <u>協助宣導「垃圾不落地」及「資源分類」。</u> (3) <u>協助燈區內簡易清潔維護(零星垃圾撿拾)</u>
E	衛生組	衛生局	(1) 協助救護作業。 (2) 協助哺乳室管理及統計人次。 (3) 協助園區禁菸宣導。
F	庶務組	<u>秘書處</u>	(1) <u>協助主燈區觀禮臺座椅排列整齊。</u> (2) <u>協助物流中心物品物資清點運送。</u> (3) <u>發放小花燈相關工作。</u>
		<u>勞工局</u>	(1) <u>協助主燈區觀禮臺座椅排列整齊。</u> (2) <u>協助主燈區觀禮臺環境維護。</u> (3) <u>配合活動臨時交辦事項。</u> (4) <u>配合燈區雨天相關事項。</u> (5) <u>協助物流中心相關管理事項。</u>
		<u>地方稅務局</u>	(1) <u>小提燈發放動線設置。</u> (2) <u>排隊人流引導及秩序維護</u> (3) <u>搬運小提燈等相關工作</u>
		<u>民政局</u>	(1) <u>發放祈福卡。</u> (2) <u>協助貴賓用餐相關事宜。</u>
G	安全組	消防局	協助防災應變。

### (三) 培訓課程

為使燈會志工能於燈會期間提供專業服務，除須具備基本志願服務知能，取得志願服務紀錄冊，尚須完成下列課程：

1. 燈會課程，每位志工皆須完成，始能排班。
2. 各組專業訓練：由各組主責局處視需求辦理。(例如：導覽志工解說訓練)。

### (四) 福利與獎勵

1. 志工意外保險。

2. 服務時數證明。

3. 其他獎勵及福利。

(五) 其他：未盡事宜依循志願服務法、2020 臺灣燈會相關規章及後續公告事項辦理。

#### 五、 預期成效

預計招募 5,000 名志工，每位志工至少提供 20 小時服務，共創 10 萬小時以上的服務時數。

#### 六、 聯絡窗口

單位：臺中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

電話：(04)24375973 分機 9

FAX：(04)24367034

電子郵件：tcvsc.asia@gmail.com